社会组织
年度报告书

（2014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

登记证号 090001

报告日期 2015 年 5 月 11 日

填表须知

一、社会组织必须认真、如实填写《社会组织年度报告书》，其中第三至第六项、八项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项目行，填写完整的《社会组织年度报告书》用A4纸打印并加盖骑缝章，法定代表人在末页签字。

二、本报告书第二项“内部管理”分社团、民非填写两部分，其余均项均为通用填写项。

三、表中选择项，请在“□” 中打“√”或涂黑“■”。

四、表中的数据、时间、电话号码一律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五、本年度变更登记事项，主要填写登记、备案事项中发生变更的内容。如：社会组织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业务主管部门、业务范围、开办（注册）资金及办事机构变更情况。

六、本年度机构增减情况，主要包括：办事机构。

七、党政干部兼任社团职务情况，主要指：按有关规定不得兼任社团职务的人员在经过规定的部门批准后的任职情况。

八、专项基金管理机构设置情况，主要是指：在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批准设立的专项资助、奖励或事业基金的管理机构。

九、本年度重大活动情况主要列举本会重大的学术、业务活动、接受捐赠、资助和开展公益活动以及遵纪守法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4">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td><td>登记证号</td><td>090001</td></tr>
<tr><td>住所地址</td><td colspan="4">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奥林匹克大厦 20 楼 AB 座</td><td>登记日期</td><td>2013 年 7 月 16 日</td></tr>
<tr><td>社会组织类型</td><td colspan="6">□ 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td></tr>
<tr><td>办公电话</td><td colspan="2">0755-82893456</td><td>传 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单位网址</td><td colspan="2">www.probonochina.org</td><td>网站名称</td><td colspan="3">维德法律服务中心</td></tr>
<tr><td>公众微信号</td><td colspan="2">probonochina</td><td>电子信箱</td><td colspan="3">info@probonochina.org</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td><td rowspan="2">李庆华</td><td rowspan="2">从业人员数</td><td rowspan="2">8</td><td>专职： 5 人</td><td rowspan="2">其中党员人数</td><td>专职： 人</td></tr>
<tr><td>兼职： 3 人</td><td>兼职： 人</td></tr>
<tr><td>是否已建立中共基层党组织</td><td colspan="2">是</td><td colspan="2">如已建立有党支部，现挂靠在何单位党委</td><td colspan="2">福田区司法局</td></tr>
<tr><td>有党员未建立党支部原因</td><td colspan="6"></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福民支行</td><td>开办资金</td><td colspan="2">10 万元</td></tr>
<tr><td>业务主管单位</td><td colspan="6">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td></tr>
<tr><td>宗旨</td><td colspan="6">设立维德中心，目的在于倡导和推动志愿法律服务的理念，组织和协助以律师为主的法律专业人士，向社会弱势群体、贫困人群、边缘人群以及帮助和代表这些人群的公益慈善组织提供免费志愿法律服务。
维德中心致力于搭建民间法律援助专业平台，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和民间力量，增加社会弱者获得免费法律服务的机会，为政府法律援助提供有力补充。</td></tr>
</table>

二、内部管理

（一）社会团体填写

会长		秘书长	
单位会员数		个人会员数	
理事数		常务理事数	
会员（会员代表）大会每届	_____年	今年是否到换届年限	□ 是　□ 否

内设机构

机构名称	负责人	地　址	电　话

党政干部兼任社团职务情况

姓名	单位与职务	社团职务	批准部门和时间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机构名称	批准时间	上年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本年结余

举办实体情况

实体名称	注册（或批准）部门和时间	备案时间

本年度会务活动情况				
	次、届	时间	地点	主要内容
会员代表大会				
理事会				
常务理事会				

（二）民办非企业单位填写

单位领导成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李庆华	理事长	82893456
李严	执行主任	82893456

内设机构			
机构名称	负责人	地　　址	电　话

三、本年度变更登记事项

变更事项	变更前情况		变更后情况		批准时间
□单位名称					年 月 日
□住所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开办（注册）资金					年 月 日
□业务主管单位					年 月 日
□宗旨和业务范围					年 月 日
本年度章程是否修改	□是 □否	修改后是否核准	□是 □否	核准时间	年 月 日

四、本年度内设机构增减情况

	机 构 名 称	负 责 人	备案时间
□增加 □减少			年 月 日
□增加 □减少			年 月 日

五、本年度开展公益活动情况

活 动 名 称	参加人次	时 间	社 会 效 益
残障斗士朱明健公益行动分享会	20	2014.2.4	分享会上参与者被朱明建不屈不挠、有勇有谋的精神打动。有些听众坦承这是第一次近距离接触残障人士，这次经历改变了他们对残障人士的刻板印象。
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研讨会	20	2014.2.22	讨论会有来自深圳劳动法领域律师专业人士及NGO领域人士参与，讨论会以2013年广受社会热议的深圳女

			社工猝死事件为切入点，对3月1日开始实施的《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中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讨论
“公益诉讼与媒体传播”主题沙龙	40	2014.3.15	沙龙邀请相关领域资深人士进行了分享，就如何促进公益诉讼中的媒体传播，扩大公益诉讼的影响力等进行了探讨
“筹款是个技术活”小额募捐分享会	40	2014.5.29	雷闯以其参与乙肝公益倡导经历切入到小额筹款的技术环节，通过生动有效的案例介绍筹款的技巧，现场互动氛围热烈，参会者纷纷分享了自己的筹款经历。在场的维德志愿律师针对筹款可能引起的法律问题，回答了与会人员的提问，并宣传在具体操作过程中如遇到法律问题，可随时向维德中心申请免费法律咨询和专项法律顾问服务。
“志愿法律服务带来改变”--维德一周年红酒答谢会暨志愿法律服务圆桌会议	50	2014.7.12	会上志愿律师与志愿法律服务受援者一同分享维德中心以及志愿律师这一年参与公益活动的体会、心得与收获，同时通过圆桌会议讨论的方式，为志愿法律服务的发展献计献策。
社会法治建设的多元参与及创新探索活动	200	2014.7.15	来自政府、法律界、教育界、企业和社会组织的嘉宾代表与观众分享了法制城区建设的新颖理念。维德中心组织和协助以律师为主的法律专业人士，向社会弱势群体及公益组织提供免费志愿法律服务的创新实践受到了与会者充分肯定。 在当天的论坛上，福田区司法局、福田区教育局与维德中心共同签署了《“新雨计划”合作意向书》，标志着三方经过几个月的共同酝酿而打造的新型青少年普法项目—新雨计划正式启动。这是社会多元参与法制城区建设的理念在青少年普法领域的一项创新。
“让职业不再带来伤害”——我们在行动！维德职业病志愿援助律师团第一次培训工作坊	50	2014.8.23	会议围绕“职业病维权”这一主题就行了深入的探讨，并由这一领域的资深律师对参会律师进行了培训。职业病维权项目分为团队组建及前期培训、总结经验及编撰《职业病维权攻略》、免费承办职业病案件、提出立法建议四个步骤，本次会议作为整体项目的第一步，在团队组建和前期培

			训上取得了圆满效果。
“让种子在公益土壤中成长”——种子计划（公益法律诊所教育）培训工作坊	50	2014.10.18	经过此次见面会，深大法学院的同学们对公益法律行业有了更深的了解，法学生与公益机构从业者共同探讨公益理念，加深了相互了解。
从“冰桶挑战专项基金”惹争议看社会组织的法律意识和风险意识沙龙	20	2014.9.19	以“冰桶挑战”惹争议为背景，沙龙讨论并分享了公益组织该如何提升法律意识和风险意识。
深圳盲人积分入户体检标准研讨会	20	2014.11.9	与会者分别来自律师、法律工作者、NGO、社群、志愿者等领域，为如何推进积分入户体检标准制度改革提出了诸多建设性意见。
“认识同志”——深圳 LGBT 律师沙龙	20	2014.11.29	与会者分别来自律师、法律工作者、NGO、社群等领域，共同探讨 LGBT 群体的法律需求，以及律师如何能更好的支持 LGBT 人群。
社会组织知识产权保护及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的法律责任讲座	50	2014.12.5	讲座邀请知识产权与社会组织方面的资深律师向参会的近 40 家 NGO 工作人员分享了如何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及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应履行的的法律责任
“拿什么保护你，我们的孩子”未成年人保护法律工作者能力建设沙龙	50	2014.12.7	本次沙龙特别邀请了广东律协未成年人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郑子殷律师，启创社会服务工作中心执行总监廖焕标先生，广州爱灵心理咨询师周晓青女士作为讲师，从不同角度讲述了未成年人性侵害的现状，并探讨预防及保护措施。
反家暴立法草案研讨沙龙	20	2014.12.14	邀请到来自家暴受害人、法律界、社工、警察和心理咨询等各界 20 位参会者，结合《深圳经济特区反家庭暴力法（草案）》第四稿，共同探讨如何参与立法行动。
全国普法月活动	300	2014.12	维德志愿律师接受多个社会组织的邀请，前往学校、社区进行九场普法讲座、普法宣传和法律咨询活动.
杰斐逊晚餐活动	125	2014	维德志愿律师在参加活动的过程中充分表达了自己的观点，为维德中心提了很多有益的建议。

六、涉外交往事项

外国、港澳台机构或来访代表团名称	活动时间及主要内容	合作项目名称及境外资金数额	境外机构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七、财务、经济状况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58097.78	281030.05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53792.06	7070.56
应收款项	3		2139.79	应付工资	25	4564.07	33250.03
预付账款	4		1592.50	应交税金	26	115.82	11244.98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58097.78	284762.34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58471.95	51565.5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15840.00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1018.99					
固定资产净值	15	14821.01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14821.01	27962.56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14446.84	261159.33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净资产合计	41	14446.84	261159.3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72918.79	312724.9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72918.79	312724.90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 03 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捐赠收入	1	55000.00		55000.00	150000.00		150000.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562470.88		562470.88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5000.00		5000.00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0.02		0.02
收入合计	11	60000.00		60000.00	712470.90		712470.90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①捐赠项目成本							
②提供服务成本							
③销售商品成本							
④会员服务成本							

⑤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二）管理费用	21	145660.34		145660.34	465386.16		465386.16
（三）筹资费用	24						
（四）其他费用	28	-84.81		-84.81	-297.24		-297.24
费用合计	35	145645.53		145645.53	465683.40		465683.4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八、本年度活动情况及下年度活动计划

本年度活动情况：

志愿律师：共有来自 168 名志愿律师注册成为维德志愿律师，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维德志愿律师人数为 257 名，来自 104 家律师事务所。

志愿法律服务需求：2014 年度，维德中心回答各类法律咨询 480 多人次，接待受援人来访 180 多人次，受理志愿法律需求 144 宗，共 79 位志愿律师贡献了总计 1564.7 小时的志愿法律服务。其中 29 宗是具有公益性质的公益诉讼案件；40 宗是为公益组织提供的法律顾问服务；75 宗为各类经济困难人士提供免费代理的援助案件。尽管这些援助案件大多平凡甚至琐碎，但均得到志愿律师的积极承接和专业办理。

项目合作：与“大爱清尘”等组织合作开展“职业病法律援助项目”；与福田区司法局、教育局合作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项目“新雨计划”；与深圳大学法学院合作开展公益法律诊所合作项目“种子计划”；与福田区华富街道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合作开展“大爱福田”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工程 ；与深圳青年社会组织联合会合作推出——“青社联会员法律服务计划”；与北京大学深圳国际法学院洽谈合作开展“公益诊所实习项目”。

公益法律沙龙：成功举办了 15 场公益法律沙龙，组织了 23 场公益交流活动；其中既有面向律师的专业研讨会，也有面向社会组织的法律讲座及公益实务分享。维德中心还组建了“职业病志愿援助律师团”，同时在反家暴、反歧视、未成年人保护、环境保护等多个公益领域开展能力建设培训，积极培育深圳地区公益法律服务的新生力量。

杰斐逊晚餐：定期在志愿律师当中举办聚餐活动，增加对志愿律师的了解，加强志愿律师之间的交流合作。

理念传播：成功开展了 7 次志愿法律服务的理念传播活动。

媒体宣传：获得《深圳特区报》、《南方都市报》、《南方日报》等各大主流媒体报道转载上百次，维德中心的社会知晓度和美誉度在逐步提高。

下年度活动计划：

志愿律师：招募200名律师加入维德中心志愿律师团队

志愿法律服务需求：争取承接200宗志愿法律服务需求，其中个人类140宗，社会组织类60宗

项目合作：推动种子计划项目、职业病法律援助项目、新雨计划项目继续实施，启动“大爱福田”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工程、青社联会员法律服务计划、北大公益诊所实习项目

公益法律沙龙：举办12场公益法律沙龙/培训活动，其中志愿律师与社会组织各6场

杰斐逊晚餐：举办20次杰斐逊晚餐活动，争取邀请更多志愿律师参与

理念传播：进行高校/律所/律协培训活动等宣讲不少于6次

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协会/单位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广东省民间组织年检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填报本报告书，保证填报内容真实，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谨此确认）。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庆华

2015年 5月 11日